证券代码:601126 证券简称:四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2,07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3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方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2021年10月,合伙企业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工商核准名称为"能研创智(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能研创智基金""本基金")。2021年12月,能研创智基金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STJ294)。

二、合伙企业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名称:能研创智(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主要经营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国耀路211号C座11楼1120

3、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除依法需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基金备案号:STJ294

5、成立背景:在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背景下,为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特别是科技型企业市场化改革,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支持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百户科技型企业深化市场化改革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专项行动",设立该合伙企业。本合伙企业将由国网英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并担任基金管理人。

6、基金规模:27,600万元

7、投资人及投资比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国网英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货币	276.00	1.00%
2	国网科技成果转化基金(天津)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5,184.00	55.01%
3	陕西大秦电能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5,000.00	18.12%
4	国网新兴(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00.00	10.87%
5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070.00	7.50%
6	大全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070.00	7.50%
合计				27,600.00	100%

8、资金来源和出资进度:公司参与设立合伙企业为公司自有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投资款支付。

9、存续期:合伙企业的存续期不超过七年,其中五年为投资期,二年为退出期。特殊情况下,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后,也可适当延长期限。

10、投资目标及范围:合伙企业将投资于区域/城市能源互联网产业相关股权项目。

(二)合伙企业的管理模式

1、管理及决策机制

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合伙企业投资项目的最终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具体决策范围由另行制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其中公司委派1名委员,投资决策委员会设主任1名,由普通合伙人推荐的委员担任。每位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委员对所议事项享有1票表决权,投资决策委员会所议事项由三分之二(2/3)(不含)以上委员同意且普通合伙人委派的委员同意方可表决通过。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其他表决机制由普通合伙人另行起草的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

2、管理费

合伙企业投资期内,管理人以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的总额为基数,按年向合伙企业计提并收取2%的管理费;合伙企业退出期内,管理人以有限合伙人在合伙企业未退出投资项目的投资本金为基数,按年向合伙企业计提并收取2%的管理费。

3、收益分配

(1)现金分配

合伙企业的可分配现金在扣除合伙企业应承担的费用、支出后进行分配时,普通合伙人出资部分对应比例的可分配现金全部分配给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出资部分对应比例的可分配现金按下列原则和顺序向全体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进行分配:

①100%向全体有限合伙人分配,直至全体有限合伙人累计分配的金额达到其当时的实缴出资额;

②如有余额,支付有限合伙人之或有门槛回报,直至各有限合伙人以其实缴出资余额为基数按照8%的年度单利利率计算的金额("门槛收益")为止(核算收益率的期间自该有限合伙人的出资缴付日期起到分配之日止,即自该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额的缴付日期起至该有限合伙人收回该部分实缴出资额之日止;若该有限合伙人的出资系分期缴付,收益分段计算);若各有限合伙人不能得到足额支付,则有限合伙人之间的分配比例依据其届时实缴出资比例确定;

③如有余额,按有限合伙人80%、普通合伙人20%的比例分配,有限合伙人之间的分配比例依据其届时实缴出资比例确定。

④各方同意,上述①至②依次为后一条的前提。

(2)非现金分配

在合伙企业清算完毕之前,普通合伙人应尽其努力将合伙企业的投资变现、避免以非现金方式进行分配;但如根据合伙人会议判断认为非现金分配更符合全体合伙人的利益,则以非现金方式进行分配。如任何分配同时包含现金和非现金,在可行的情况下,按照全体合伙人实缴比例分配,每一合伙人所获分配中现金与非现金的比例应相同。

4、亏损分担

合伙企业产生的亏损,由所有合伙人按其认缴出资比例分担。

5、投资退出方式

普通合伙人将在适宜的时机实现投资变现,如无法通过上市退出,普通合伙人将协调积极推动向第三方进行转让退出。

三、普通合伙人及管理人基本情况

普通合伙人及管理人基本情况和前期披露内容一致。

四、能研创智基金参与竞标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能研创智基金通知,本基金参与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的国网上海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40%股权的竞标,并已被确定为受让人,拟受让国网上海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40%股权,受让价格为27,220.112万元。截止本公告日,能研创智基金暂未与转让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拟受让标的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网上海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内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477W4M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海涛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李冰路251号、法拉第路28号1幢4层、5层

经营范围:从事电力系统及工业自动化、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节能科技、环保科技、能源科技、智能制造、机电设备、计算机应用、人工智能技术、电子产品、通信系统、信息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等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以上领域开发产品的销售,认证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大数据资源的整合、应用、开发、服务和运营,电力专业建设工程设计,电力建设工程施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亿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3.60	60%
2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2.40	40%

2、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国网上海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上海院")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总资产68,187.75万元,净资产61,591.04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107.20万元,实现净利润1,134.44万元。

五、风险提示

1、本基金拟对国网上海院进行投资,并已被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确定为本次投资事项的受让人,将在5个工作日内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截止本公告日,本基金尚未与转让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如因到期未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投资拟投资标的,将会存在合伙企业本次投资失败的风险。

2、投资基金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投资无固定回报承诺,存在投资周期较长、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以及短期内不能为公司贡献利润的风险。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参与,以认缴出资额(2,070万元)为限对投资基金承担有限责任。

3、基金投资标的的价值取决于其经营状况。投资标的的管理和运营,相关市场宏观调控政策、财政税收政策、产业政策、法律法规、经济周期的变化以及区域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等,都可能影响投资标的的经营状况,进而影响投资价值。

4、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参与本次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运作正常情况下适度参与,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针对主要的投资风险,公司将积极关注基金管理人的运作情况,督促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1-039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21年1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三次会议。公司现有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1-040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2021年12月10日在公司B座三楼B327室召开了第九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晓宇主持。公司现有监事5人,实际参会监事5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1-041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赵汝君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赵汝君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选举孙玉婷女士为公司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换届为止。孙玉婷女士简历详见附件。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孙玉婷女士简历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10日

附件:

孙玉婷女士简历

孙玉婷:女,1986年2月出生,汉族,甘肃陇南人,2004.09--2008.06在兰州商学院法学院攻读本科;2008.09--2011.07在兰州商学院法学院攻读硕士;2011.07--2012.05为西宁国家低碳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职工;2012.05--2012.08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业务员(试用期);2012.08--2013.01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业务员;2013.01--2015.06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初级业务主管;2015.06--2017.04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控合规部初级业务主管;2017.04--2018.01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控合规部初级业务主管、甘肃兴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合规部初级业务主管;2018.01--2019.01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控合规部一级经理、甘肃兴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合规部部长;2019.01--2019.07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控审计部一级经理、甘肃兴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合规部部长;2019.07--2020.01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控审计部部长助理、甘肃兴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合规部部长;2020.01至今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控审计部副部长。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1-042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持有的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读者文化")长期股权投资及相关债权进行核销,本次核销对公司2021年度利润不会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核销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相关情况概述

广东读者文化系由公司和广州市白纸黑字传媒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于2012年5月16日设立,注册资本为1600万,公司出资1000万,持股比例为62.50%,广州市白纸黑字传媒有限公司出资600万,持股比例为37.50%。因经营不善,广东读者文化已于2015年底暂停营业。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司运营效率,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清理低效无效资产,经甘肃省委宣传部、甘肃省财政厅同意,决定对广东读者文化进行破产清算。

经2017年4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的议案》,决定对控股公司广东读者文化进行破产清算。详见《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3)。

2017年 6月5日,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民二庭)受理了广东读者文化破产清算的请求,并于8月1日指定敬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担任广东读者文化管理人,按照《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履行管理人的职责,开展破产清算期间的相关工作。根据管理人向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提交的《关于终结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破产程序的报告》(【2017】粤0105破1号),本次破产财产总额50,600.00元(固定资产处置收益5,000.00元,车辆处置收益45,600.00元),全部用于支付各项处理破产清算事宜的费用及管理人报酬。

根据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7】粤0105破1号之三)裁定,广东读者文化无破产财产可供分配,终结广东读者文化破产清算程序。截至目前,广东读者文化的银行结算账户、社保账户、税务、工商等均已办理完毕注销相关工作。

二、本次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核销主要内容

鉴于广东读者文化已破产清算终结,公司对其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已无法收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持有的广东读者文化长期股权投资及相关债权进行核销,其中:其他应收款项6,492,550.56元;长期股权投资10,000,000.00元,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	6,492,550.56	6,492,550.56	100%	对方无可执行资产	否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被投资方宣告破产,归属于股东净资产归零	否
合计	16,492,550.56	16,492,550.56	-	-	-

三、本次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已全部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此次核销对公司2021年度利润不会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的议案》。此次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的核销事宜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对核销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的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核销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相关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公司核销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及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核销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2021-043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2月30日14点 30分

召开地点:公司B座四楼408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2月30日

至2021年12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2已经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和2021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99	读者传媒	2021/12/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个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个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公司B座四楼408会议室(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四)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人:李向勇 联系电话:0931-2130509 传真:0931-2130678。

(三)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邮政编码:730000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2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6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现将会议的相关情况及会议决议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8日电话、书面和邮件方式传达给公司全体董事。

二、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三、公司8名董事参与审议了会议的相关议案。

四、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7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邓三女士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

一、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4,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监事会将监督公司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归还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8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2020年10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492号《关于核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大成基金等16家机构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3,692,5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00元/股。截至2020年11月20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98,339.00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3,985.05万元后,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人民币594,353.95万元,业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0年11月20日出具川华信验(2020)第0084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金额扣除其他发行费用、置换前期中介机构费用等合计186.38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4,167.57万元。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和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9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预计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资金投资进度
年产7.5GW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智能工厂项目(眉山二期)	2,4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192,592,325.95	59.63%
年产7.5GW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智能互联工厂项目(金堂一期)	2,315,918,800.00	2,200,000,000.00	1,430,342,363.07	65.02%
补充流动资金	1,783,390,000.00	1,783,390,000.00	1,741,508,179.50	97.65%
合计	6,499,308,800.00	5,983,390,000.00	4,364,442,868.52	72.94%

注:2021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规模的议案》,同意调减募投项目"年产7.5GW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智能互联工厂项目(金堂一期)"的投资总规模,项目原总投资金额270,061.39万元,拟调减至231,591.88万元,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不变。调整后,该项目PERC电池产能由7.5GW调整为5.6GW,将减少部分设备投入,剩余场地用于异质结电池试验生产线的建设。2021年5月7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调整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9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584,988,983.98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154,000万元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要求,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省公司财务费用支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4,000万元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4,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监事会将监督公司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归还情况。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核查后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通威股份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无异议。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1-062
债券代码:128039 债券简称:三力转债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文件等方式发出。

2.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琼瑛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450万元受让杭州余杭产业基金有限公司所持有溥畅(杭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2.67%的股权,并以7,500万元向溥畅(杭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完成后,公司共计将持有溥畅(杭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12.40%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1-063
债券代码:128039 债券简称:三力转债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情况概述

1.2021年12月10日,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力士")与杭州余杭产业基金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以下简称"余杭基金"),拟以450万元受让余杭基金持有的溥畅(杭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溥畅智能"或"目标公司")2.67%的股权。

2021年12月10日,三力士与姜汉卿、赵洪昇、杭州巧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温州海银前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利合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溥畅智能签订《投资协议》,拟以7,500万元向溥畅智能增资。完成后,公司共计将持有目标公司12.40%股权。

2.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本次股权受让及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股权受让交易方

公司名称:杭州余杭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341963518 5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临平街道邱山大街185、189、193、197号2#

法定代表人:陈国建

注册资本:2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6月3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股比例(%)
1	杭州余杭财务开发公司	200000	100
合计		200000	100

(二)增资交易方

1、公司名称:杭州巧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5MA2CCCE01Y

公司类